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

年产1000吨化妆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年3月12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北路 68 号惠民北安置小区 B2 座 301 房
法定代表人：邓向荣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2818 号
有效期：2016 年 5 月 3 日至 2020 年 5 月 2 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 — 轻工纺织化纤；化工石化医药；冶金机电；社会服务***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 — 一般项目***




本证须加盖评价单位公章方有效

项目名称：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定代表人：邓向荣（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项目				
建设单位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马廉正		联系人	朱万源	
通讯地址	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				
联系电话	18344111151	传真		邮政编码	512700
建设地点	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原有厂区内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682 化妆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5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8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8.1%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8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背景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是广东南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8 月投资 3000 万元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内建设年产 2000 万片生物面膜项目，该项目于 2012 年 10 月获得乳源瑶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批复文号为乳环审[2012]95 号，见附件 1），于 2016 年 10 月通过乳源瑶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为乳环审[2016]76 号，见附件 2）。

目前世界顶尖护肤品牌有希思黎、娇韵诗、兰蔻、雅诗兰黛、海蓝之谜等，这些品牌几乎完全占据了中高端化妆品市场，而国内能与之抗衡的化妆品企业几乎没有。依托东阳光具有医药研发背景的化妆品研发团队，结合最新的药剂工艺和透皮技术，使得我们的产品无论是在技术含量还是创新方面都是走在最前沿的。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以及消费者需求的提升，化妆品的功能已不再单一，产品结构富于变化，功效也面向多元化发展。就护肤品而言，其最根本的滋润功能已经远远不能满足消费者的要求。而具有医学护肤理念和深度保养功能的护肤品很受消费者欢迎，拥有良好的开发市场。同时，伴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人们的生活水

平和消费水平逐渐提高，使得化妆品的市场需求量越来越大，化妆品市场存在一个很大的发展空间。

为把握市场机遇，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选址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原有厂区内，建设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项目。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44'57.48"，E 113°19'32.74"，地理位置见图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本项目属于“十五、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39、日用化学品制造”类别中“其他”（单纯混合分装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扩建项目主要为化妆品生产，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淘汰类及限制类；乳源瑶族自治县属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本项目不属于《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中列明的类别，不属于《广东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粤发改规划〔2017〕331 号）中限制类及禁止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原有厂区范围内，不新增占地，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见图 2），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厂址所在地生态功能区划为集约利用区（见图 3），未占用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不在生态严控区范围内，符合要求。可见，本项目选址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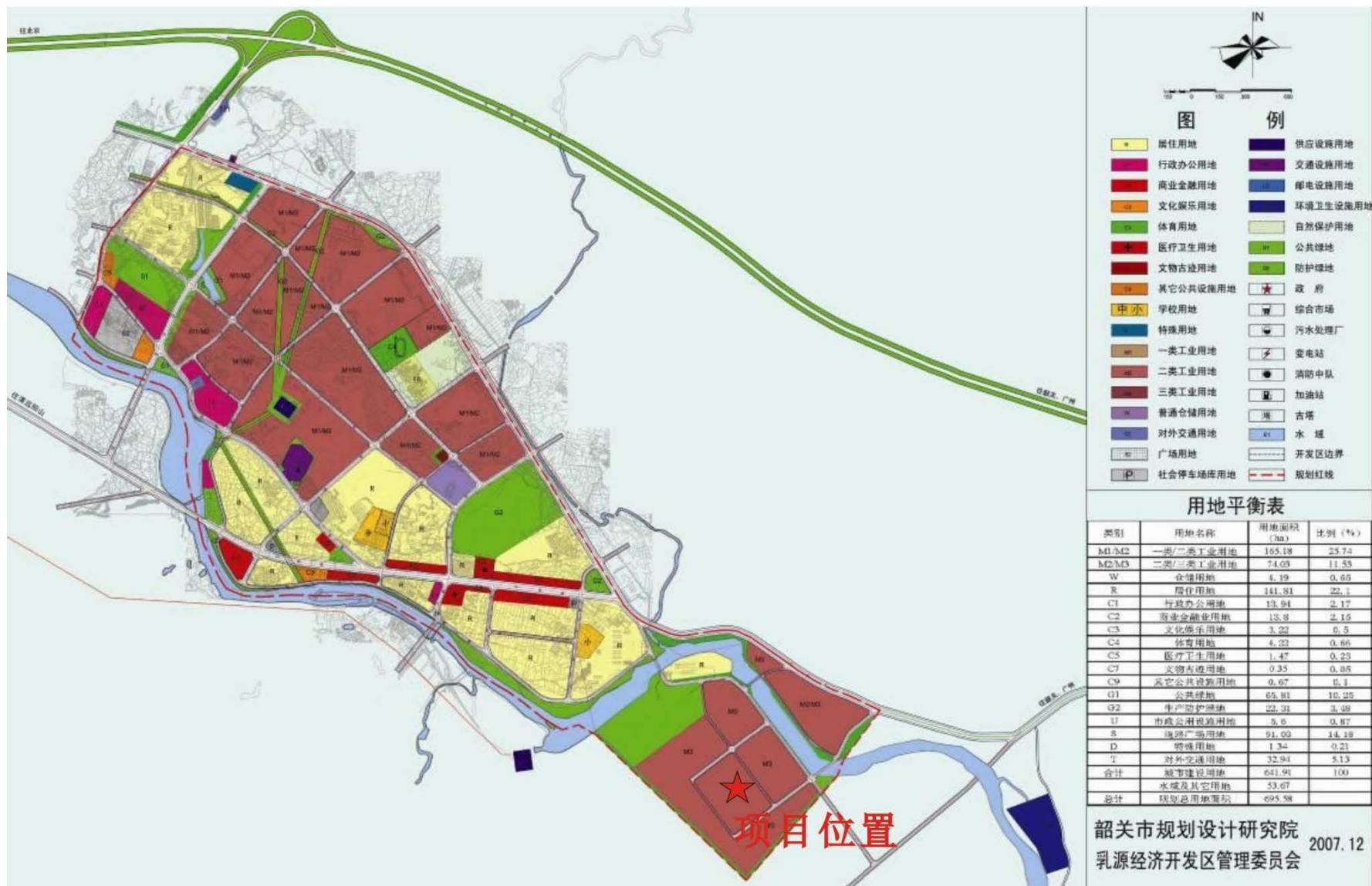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在开发区内位置示意图

图 3 乳源县生态功能分区图（部分）

3.产品方案

本扩建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为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具体产品方案如表 1 所示。

表 1 产品方案表

产品名称		原有项目产量	本扩建项目产量	扩建后全厂总产量
生物面膜		年产 2000 万片	0	2000 万片
化妆品	一般液态类	0	新增 500 吨/年	500 吨/年
	膏霜乳液类	0	新增 500 吨/年	500 吨/年
	合计	0	新增 1000 吨/年	1000 吨/年

4.项目组成

本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其中主体工程包括依托原有生产厂房等,不新增建筑;公用工程包括供水、供电、供热、办公、生活工程等;环保工程包括依托原有废水处理设施等。项目具体组成见表 2。

表 2 项目组成表

工程名称	工段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工段	依托原有生产车间、动力车间、仓库;在原有生产车间内新增液态类化妆品生产线 1 条、膏霜类化妆品生产线 1 条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原有纯水制备系统
	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处理
	供热	依托原有蒸汽供热系统
	办公	依托原有办公区
	生活	依托原有生活区
环保工程	生产废水	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原有污水处理站
	生活污水	依托生活区原有污水处理设施

4.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主要构筑物如表 3 所示,厂区平面布置图如图 4 所示。

表 3 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构筑物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1	生产车间	1 层	2500	依托原有建筑

2	动力车间	1 层	2000	依托原有建筑
3	仓库	1 层	3889.5	依托原有建筑
4	纯水制备间	1 层	50	依托原有建筑

5.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 4 所示。

表 4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名称	年用量(t/a)	包装方式	运输方式	储存方式
丁二醇	50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透明质酸钠	3	瓶装	汽运	低温（3℃-8℃冷柜中）
辛酸/癸酸甘油三酯	2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油橄榄果油	22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甜菜碱	30	袋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1,3-丙二醇	30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甘油	15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高岭土/海淤泥/盐矿泥浆	10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月桂酰谷氨酸钠	8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LD-117 绿豆泥	5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月桂醇聚醚硫酸酯铵（70%）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甲基椰油酰基牛磺酸钠/水	10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酵母菌/大麦籽发酵产物滤液/水	3	桶装	汽运	低温（3℃-8℃冷柜中）
明串球菌/萝卜根发酵产物滤液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椰油酰甘氨酸钠	4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对羟基苯乙酮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藻提取物	8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PEG/PPG/聚丁二醇-8/5/3 甘油	5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鲸蜡硬脂醇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海水/1,3-丙二醇/紫球藻	7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

提取物				处，避免日光直射
硫酸钠	5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鲸蜡醇磷酸酯钾/山梨坦硬脂酸酯/鲸蜡醇磷酸酯	4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聚乙二醇-32	8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具五叶松籽油/狗牙蔷薇果油	2	桶装	汽运	低温（3℃-8℃冷柜中）
β-葡聚糖	8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聚乙二醇-6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甘油聚丙烯酸酯/PVM/MA 共聚物/水	3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双丙甘醇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1,2-己二醇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氯化钠	2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椰油酰胺丙基甜菜碱（35%）	9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环五聚二甲基硅氧烷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丙烯酸（酯）类共聚物/水	6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水/酵母菌溶胞物提取物	8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其他	10	桶装	汽运	25℃以下，干燥阴凉处，避免日光直射
去离子水	651	依托厂内原有纯水制备设备		

6.能耗、水耗

本扩建项目预计新增用电量约为 100 万 kW·h/a，新增用水量约 2301m³/a。

7.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新增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6。

表 6 本项目新增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个）	备注
1	真空乳化机	SZJ-150CQ	1	
2	真空乳化机	SZJ-350CQ	1	
3	真空乳化机	SZJ-500CQ	1	
4	液体配料罐	ELJ500	1	
5	移动储罐	N/A 150L	2	
6	移动储罐	N/A 300L	1	
7	移动储罐	N/A 500L	5	

8	喷码机	A100+	1	
9	三维透明膜包装机	AXIN-T300	1	
10	蜜类半自动灌装机	MZH-B7	2	
11	卧式灌装机	HX-110	1	
12	乳液灌装线	N/A	1	
13	膏霜灌装线	N/A	1	
14	软管灌装封尾机	KXS603	1	
15	自动封箱机	TW-05A	1	
16	全自动打包机	TW-101A	1	
17	双侧面贴标机	A923	1	
18	全自动小袋包装机	GH240Y	1	
19	半自动立式装盒机	SLJ-B-60B	2	
20	烟包机	2005W/LY-380/LY-300	4	
21	喷码机	KN2120/1210/C350	6	
22	检重机	VERSAWEIGH 300	4	

8.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原有项目劳动定员约 100 人，每天两班生产，每天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250 日，在东阳光生活区内食宿。本项目拟新增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三班生产，每天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日，在东阳光生活区内食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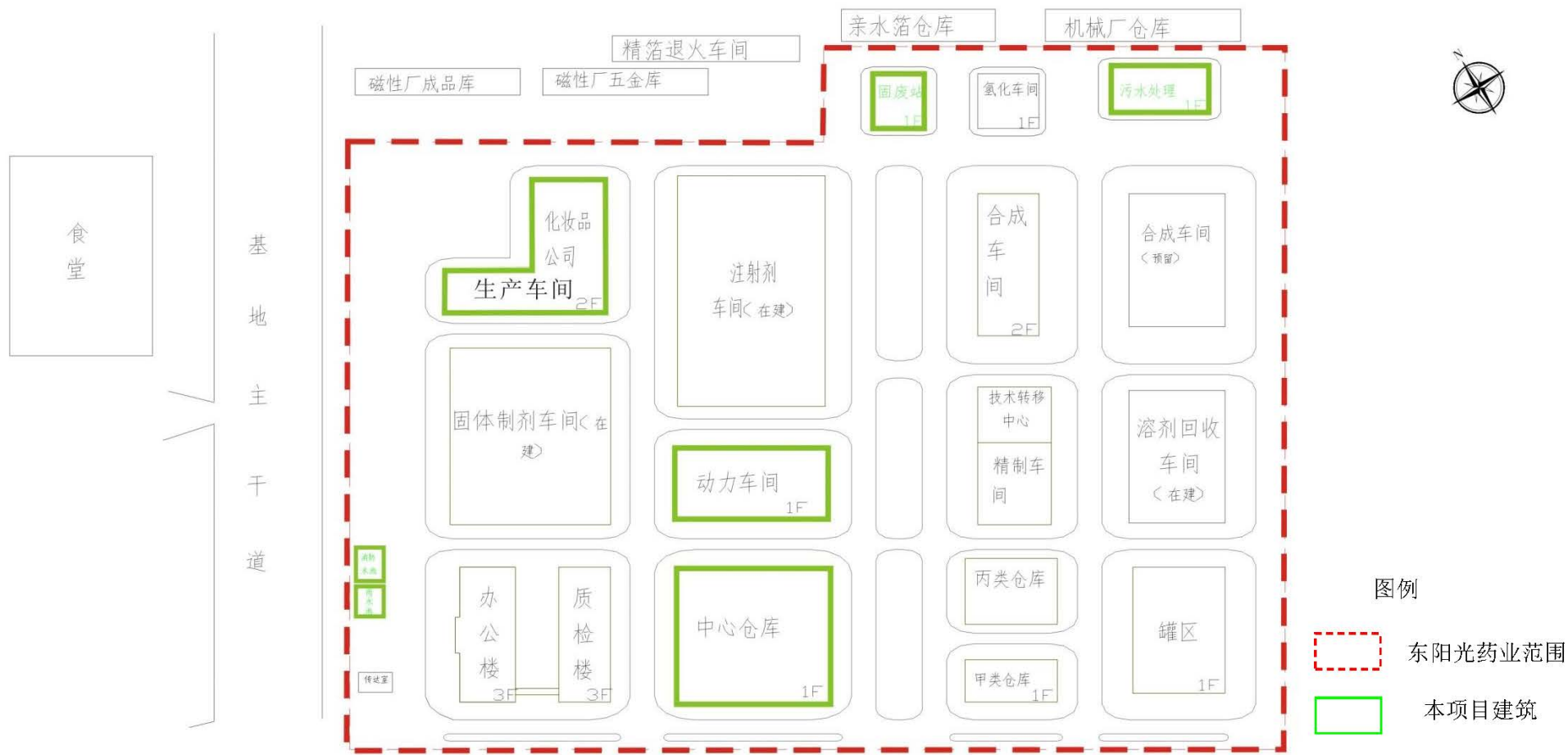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原有项目概况

根据建设单位原有项目的环评文件《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年产2000 万片生物面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乳环审[2012]95 号），原有项目主要年产2000 万片生物面膜，主要工艺流程如图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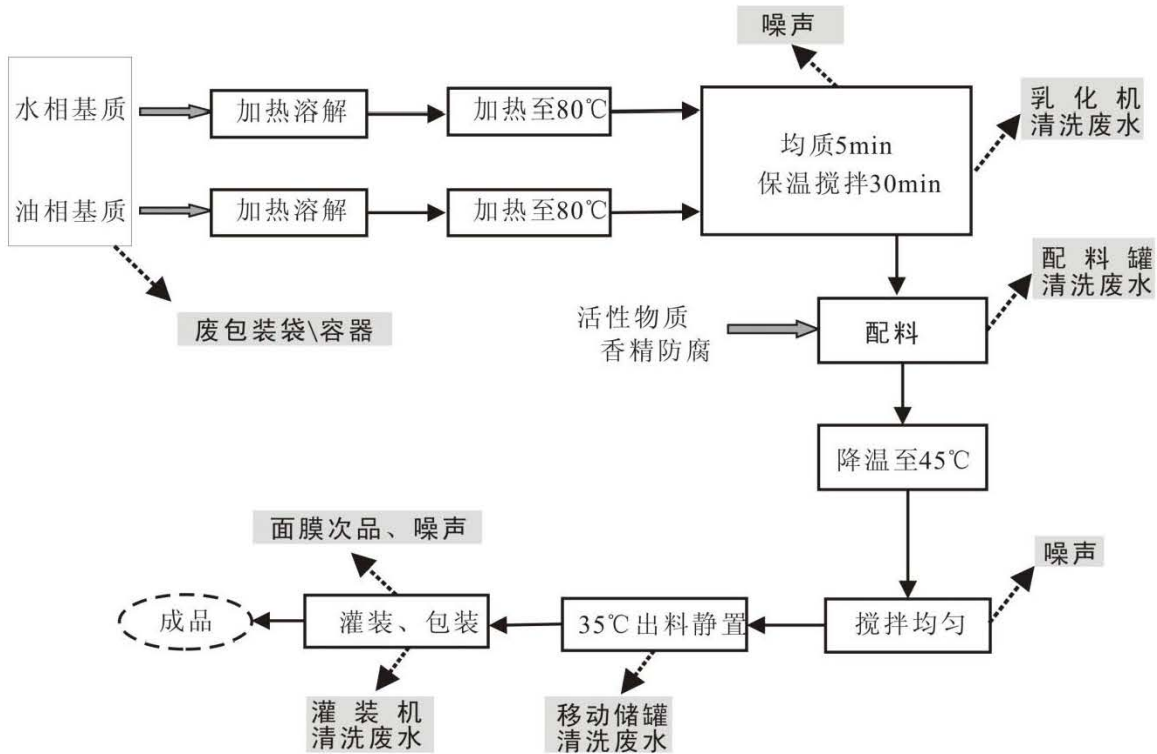


图5 原有项目工艺流程图

二、原有项目污染产生情况

(1) 废水

原有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后排放后排至南水河。

(2) 废气

原有项目废气主要为原料挥发产生的微量挥发废气，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

原有项目噪声主要为真空乳化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建设单位经采取做好基础减震、加强车间隔声和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功能区噪声排放的要求。

（4）固体废弃物

原有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原料空桶、废包装袋、生物面膜次品、废树脂、废滤料、污水处理站污泥和生活垃圾等。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包装袋、生物面膜次品、废滤料外售资源化处理；原料空桶、废树脂、污水处理污泥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

三、原有项目监测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最近的相关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的环境监测报告（见附件3~附件4），监测结果表明厂区车间无组织废气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要求。依托的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排放口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噪声排放的要求。

总体而言，原有项目各类污染物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现有环保设施可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的要求。

四、原有项目排污情况

根据2018年11月《乳源东阳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1-2020）—铝业药业片区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原有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7。

表 7 厂区原有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

单位: t/a

项目	污染物	排放量
废气	废气量 (万 m ³ /a)	0
	SO ₂	0
	NO _x	0
	烟粉尘	0
	VOCs	0
废水	废水量 (万 m ³ /a)	0.73
	COD	0.45
	NH ₃ -N	0.05
固废 (产生量)	生活垃圾	33
	一般工业固废	1.8
	危险废物	3.9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原有厂区内，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44'57.48"，E 113°19'32.74"。

2. 地形、地貌、地质

乳源瑶族自治县地处广东省北部、韶关市西北、南岭山脉骑田岭南麓。介于北纬 24°23'—25°33'，东经 112°52'—113°20'。东临韶关市浈江区、武江区，西接清远市阳山县，南连曲江区罗坑镇、英德市波罗镇，北与乐昌市及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相接。

乳源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自西向东倾斜，状似矛矛。五指山平头寨、大东山、瑶山狗尾嶂、老婆头等五大山脉横亘，山峦连绵，交错纵横。海拔 1000 米—1500 米山峰 82 座，1500 米—1902 米山峰 20 座，南粤第一山峰——猛坑石（石坑崆），坐落于县境西北部边缘。

乳源的县境处在新构造间歇上升地区，县境溶蚀地貌显著，地形切割强烈，山谷生成明显。以纵横划分，西部是海拔 1000 米—1902 米的山区，是乳源最高地带，中部是海拔 600 米—1200 米山区，是次高地带，东北至东南是海拔 300 米以下的丘陵平原地带。山溪小流密布县境西部和北部山区。

3. 气候、气象

乳源县属中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界于岭南、岭北之间，冬季常受北方冷空气影响，但因县西北部有石坑崆等大山为屏障，削弱了北方冷空气的强度。夏季常受南海暖湿气流影响，雨水充沛。总的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春早多变，夏热期长，秋短温凉，冬天，霜雪不多；热量丰富，降水集中，但雨量分布不均，夏秋易涝易旱；晴久则隆冬亦暖，雨久则盛夏生寒。由于县境内地形复杂，海拔高低悬殊，形成明显的区间小气候。

县域地处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区，全县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20.6℃。冬季多呈现干冷少雪，平均气温为 10.8℃。夏季呈现高温，平均气温为 27.8℃。

秋季往往出现阴雨连绵的天气，平均气温为 21.3℃。春季气温极不稳定，冷暖无常，空气较潮湿，平均气温 19.5℃。一般最高温度出现在 7 月份，最低温度出现在 1 月份。

4.水文

乳源地处亚热带季风性气候区和广东第一高峰山脉南缘，季节性降雨明显，水量丰富，境内高山、峡谷、森林众多，海拔 1000 米以上山峰有 102 座，集雨面积 35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 9 条，水资源十分丰富。全县多年平均降雨量达 1883 毫米，相当于年均降水 39.32 亿立方米，加上过境水武江河水量年均有 52 亿立方米，全县年均拥有总水量达 91.32 亿立方米。乳源地表水全年径流系数为 64%，多年径流平均总量为 25.36 亿立方米（未加过境水量 52 亿立方米）。乳源的水资源主要由江河水、山塘、水库水、地下水等组成。境内最大的河流为武江（又名武水），其次为南水河，是乳源境内唯一能通航的两条河流。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县境内发现野生植物共计 216 科 946 属 2572 种，其中蕨类植物 43 科 100 属 211 种，裸子植物 9 科 22 属 32 种，被子植物 164 科 824 属 2329 种，约占广东省已查明野生维管束植物总数的 36%。发现野生动物多达 1500 种。较大的野生动物 700 多种，其他较小的野生昆虫类超过 1100 种。乳源森林境地属广东省动植物科考研究基地之一。

本项目选址附近未发现国家和地方珍稀、濒危保护动植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历史沿革

古时期，乳源属地称“百越（粤）地”，夏、商、周朝代隶属扬州境内，区域为荒服，为乳源有载史以来的地域之始；春秋战国时期，隶属楚国；秦朝，隶属南海郡。汉代，乳源先后于西汉朝时期隶属南越国、东汉时期隶属荆州桂阳郡管辖，为曲江县地。东汉时期，曲江县地境内开通通往中原、连接海陆的西京古道（今乳源大桥仍保留有较完整古道）。三国时期，甘露元年（265 年）置始兴郡，地属始兴。三国和西、东晋时期，史载乳源为曲江县地隶属始兴郡，一直相沿因袭至南朝，梁、陈时期为曲江、梁化县地。隋、唐、五代十国，隋开皇十八年（598 年）记载为曲江、乐昌县地，先后隶属广州总管韶州、岭南道韶州、南汉韶州。南宋乾道三年（1167 年）划曲江西境乳源乡 4 里，崇信乡 8 里，乐昌南境新化（依化）乡 3 里，共 3 乡 15 里置乳源县，宋属韶州府，元、明、清相沿因袭。民国时期，乳源县民国 3 年（1914 年）属南韶连道，初期沿用清制。民国 8 年（1919 年）属南韶连道韶州府，民国 35 年（1946 年）属广东省第二行政督察区。新中国成立后（1949 年），乳源县隶属广东东北江行政公署（后改称粤北行政公署）。1963 年 10 月，成立乳源瑶族自治县，自治县先后隶属韶关专员公署，韶关地区革委会、韶关地区行政公署。1983 年韶关地区和韶关市合并，隶属韶关市。

2.区内资源特点和人文自然景观

乳源境内矿产共发现有 28 种，矿床 69 处，矿化点 25 个，主要是铁、铜、铅、锌、钨、锡、铋、锑、汞、金、稀土（钇族）、钽铌、锆、铀、烟煤、无烟煤、泥炭土、耐火黏土、硅、萤石、水晶、硫、磷、重晶石、锰等。

乳源的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有山川峡谷、飞瀑流泉、森林生态、洞穴奇观、地热温泉、古道风韵、佛教禅宗、水库风光、民族风情等景观。主要景点开发有南岭国家森林公园、广东乳源大峡谷、云门寺佛教文化生态保护区、云门峡漂流景区、天井山国家森林公园、天景山仙人桥景区、必背过山瑶之乡生态旅游景区、南方红豆杉森林公园、通天箩地下森林公园、西京古道等，省重点建设项目在建的有大桥银山岭南温泉度假村。乳源为广东省旅游资源丰富的县区之一。

3.经济水平

2017 年收储园区土地 242 亩，盘活闲置用地、厂房 12.5 万平方米，建成工业污

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引进 1000 万元以上项目 63 个、投资总额 32.3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486 万美元。胜蓝电子科技等 5 个项目动工建设，高立高空项目建成投产。东阳光公司腐蚀箔生产线扩建扎实推进，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产，率先建成全市首个县域产值超百亿元的特色产业集群。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3 家、高新技术企业 8 家。发放中小微企业风险基金贷款 2860 万元。完成技改投资 10.5 亿元。组建省市工程研发中心 17 个。全县工业增加值 34.6 亿元、增长 8.5%。全县地方生产总值 83.6 亿元，增长 10%；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5.62 亿元，增长 10%（按可比口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5 亿元，增长 1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6 万元，增长 8.8%

4.文化科技卫生教育

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稳步推进，实行街长制和网格化管理，拆除违章设施 300 多个，通过省级文明县城验收考评。完成八一小学、金禧小学和高级中学饭堂改扩建。乳城、大桥通过省教育强镇复评，创建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县和教育强县复评通过省督导评估。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投入使用。建成 3 个镇卫生院公卫楼和公建民营村卫生站 24 间。双朝节、苦爽酒酿造技艺入选省级非遗项目名录，民族博物馆成为省级非遗传承基地。建成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22 个。开展文化惠民活动 20 场。成功举办瑶族“十月朝”系列活动 12 项。《铜铃悠歌》获省“五个一工程奖”，《瑶山飞来一群金鸪鸪》获省群众音乐舞蹈花会金奖。创建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6 个，云门寺被评为全国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先进集体。女子龙舟队摘得第十三届全国运动会龙舟竞赛 6 枚金牌，夺得省第四届体育大会 100 米直道竞速冠军。建成农村健身广场 10 个。

5.交通

乳源境内国家高速 G4 京港澳高速公路，国道 G323 线，省道 S250、S249、S258 线构成交通大骨架，形成了以国省道为主构架，县、镇、村、林区公路相连的公路网络。

项目周边 1km 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敏感点。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本项目所在地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年），乳源县2017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见表8。

表8 乳源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值 单位：mg/m³

由表8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中监测指标满足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良好，乳源县属达标区。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一曲江孟洲坝”河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号文）的规定，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一曲江孟洲坝”河段为III类水功能区，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年）中南水河的铍厂下游常规水质监测断面的监测结果，该河段水质指标均达到III类水质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南水河铍厂下游监测断面的水质监测结果见表9：

表9 南水河铍厂下游断面水质监测情况 单位：mg/L，pH 无量纲

3.声环境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本项目所在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功能区的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目前该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为乳源经济开发区内，周边主要是工厂企业，区域生态环境一般。

5.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所在区域无明显环境问题。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本项目工程特性和周边自然环境以及社会环境状况，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0，项目环境敏感点的分布情况见图 6。

表 1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影响要素	保护级别
1	滩头	E	495	大气、 声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环境噪声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2	樟树头	SE	1066		
3	杂子移民	S	881		
4	前进村	SW	986		
5	上吴屋	W	1715		
6	万六墩	NW	1140		
7	广明山村	NE	704		
8	南水河	N	275	水环境	水环境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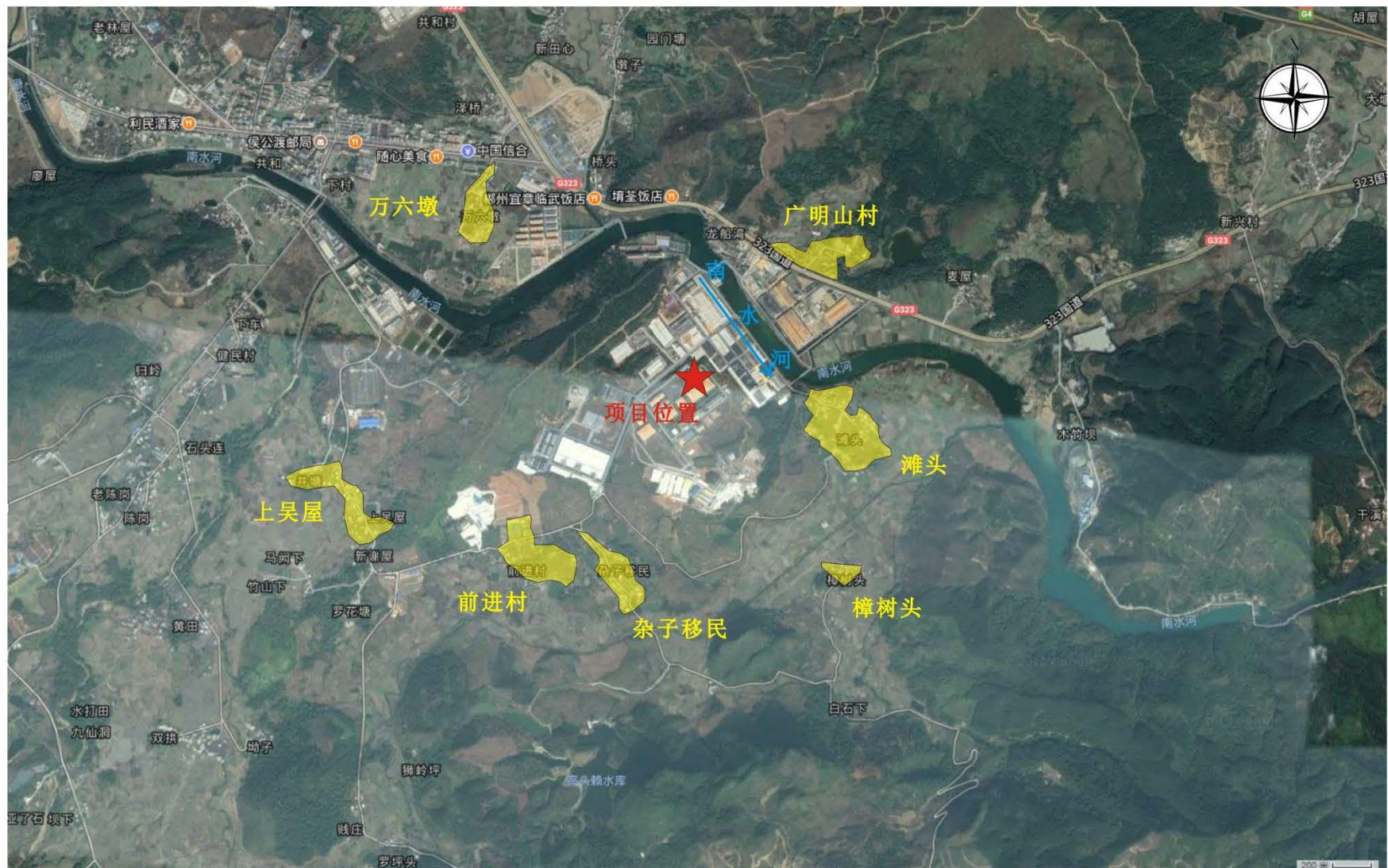


图 6 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韶府发[2008]210号），项目所在区域属大气环境二级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规定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项目	浓度限值 mg/m ³		
	年平均	日平均	小时平均
PM ₁₀	0.07	0.15	—
PM _{2.5}	0.035	0.075	—
SO ₂	0.06	0.15	0.50
NO ₂	0.04	0.08	0.20
O ₃	—	0.16（8 小时）	0.2
CO	—	4	10

2.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的规定，本项目纳污水体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一曲江孟洲坝”河段为Ⅲ类水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具体标准值摘录于表 12。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无量纲

项目	pH 值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Ⅲ类标准值	6~9	≥5	≤6	≤20	≤4
项目	氨氮	总磷	挥发酚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Ⅲ类标准值	≤1.0	≤0.2	≤0.005	≤0.05	≤0.2

3.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乳源经济开发区内，属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功能区的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L_{eq}: dB(A)

类别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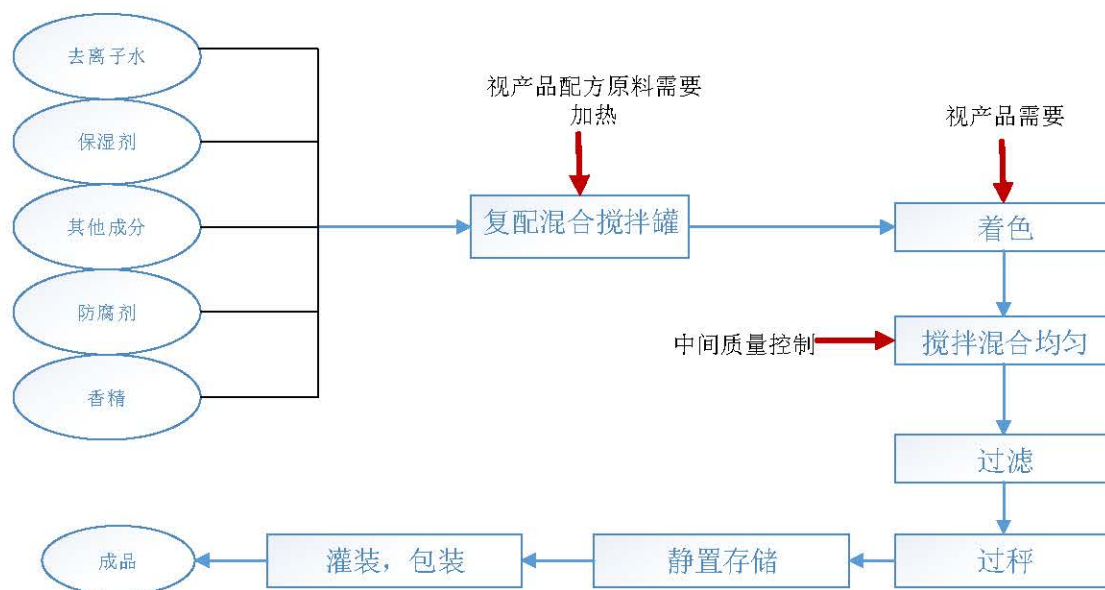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主体工程均依托原有项目已建成建筑，施工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简单的车间装修，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施工期产生的少量施工扬尘，属于无组织排放源，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排放限值为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不超过 1.0mg/m³。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原料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属无组织排放，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总 VOCs 浓度限值，为 2.0 mg/m³。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基本无土建工程，不设施工营地，无生活污水排放。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运营期项目生产废水拟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后排入南水河。 运营期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南水河。厂区生活污水总排放口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两者较严者。废水排放标准具体见表 14。							
	表 14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石油类
	本项目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标准	6~9	500	300	—	400	100	20
	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6~9	40	10	5	10	1	3
								GB 18918-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

	药业公司污水处理站排放标准	6~9	60	15	10	30	10	5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 GB21904-2008 中较严值
总量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1) 建设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噪声限值, 即昼间低于 70dB(A), 夜间低于 55 dB(A)。 (2) 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排放标准要求, 即昼间低于 65dB(A), 夜间低于 55 dB(A)。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量为 405t/a,主要污染物 COD 和 NH₃-N 排放量分别为: COD: 0.0162t/a, NH₃-N: 0.0020t/a。由于生活污水最终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 建议纳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计划, 不再另行分配。 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1080t/a,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97t/a, NH₃-N: 0.011t/a。 VOCs 无组织排放量为 0.175t/a, 建议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少量 VOCs 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建议本项目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097t/a, NH₃-N: 0.011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般液态类产品工艺流程图



1.混合搅拌：将去离子水、保湿剂、防腐剂等成分加入到搅拌罐内进行混合搅拌（如产品需要加热溶解，则按要求温度依托原有蒸汽供热系统进行加热）。此过程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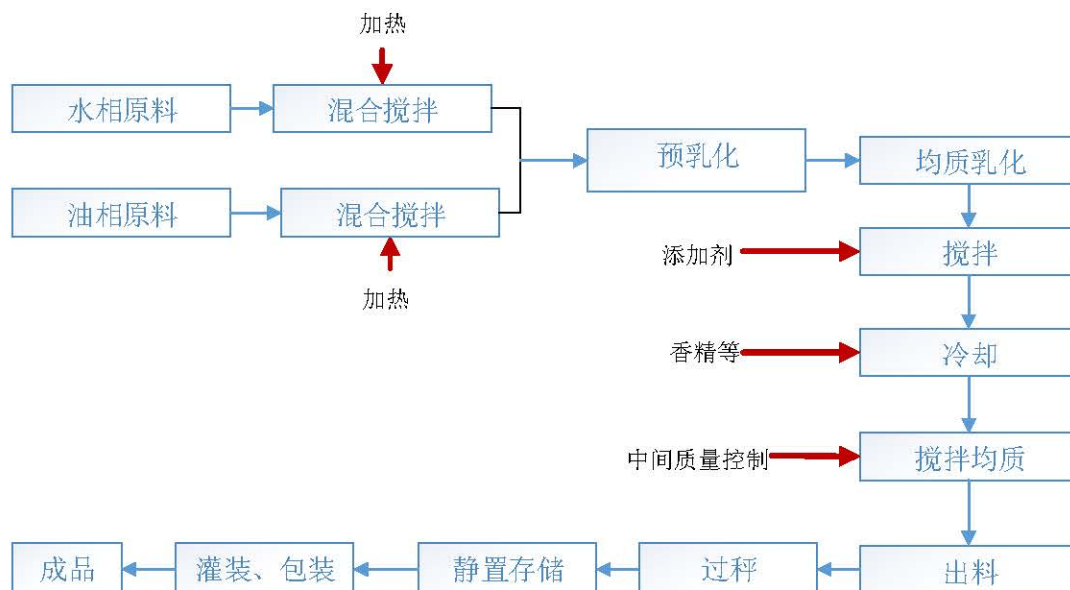
2.着色：如产品需要，则添加相应色素进行产品着色。

3.混合搅拌：配方全部成分混合搅拌均匀。

4.过滤：使用相应目数的滤网进行过滤，过滤掉产品中显见异色颗粒物和不容颗粒物。此过程有少量滤渣产生。

5.质检包装：产品冷却到 35℃ 后出料灌装，灌装完成后的产品通过检重机进行质检，质检合格的通过烟包装机进行包装，最后经过喷码即可外售。

膏霜乳液类产品工艺流程图



1.均质乳化：依托原有蒸汽供热系统对油相及水相单独 80℃恒温加热后，两相混合，使用真空乳化对混合相进行均质乳化，在乳化剂的作用下使油水相形成膏体。

2.搅拌均质：在膏体降温到 45℃时，添加活性物质、香精、防腐剂、颜料等物质在真空加热条件下搅拌均匀。混合均匀后通过移动储罐移动至膏霜线进行灌装。此过程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

3.质检包装：灌装完成后的产品通过检重机进行质检，质检合格的通过烟包装机进行包装，最后经过喷码即可外售。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格栅→曝气调节水解酸化池→铁碳微电解反应池→一级 HAF 高效厌氧反应器→二级 HAF 高效厌氧反应器→MABR 反应池→FSBBR 反应池→臭氧生物炭池”，设计处理规模为 300m³/d，现有处理量约为 152m³/d，出水水质可达到广东省地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

主要污染工序：

建设期：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全部依托原有项目建筑。本项目建设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建设期环境影响可忽略不计。

运营期：

1.废水

本项目用水包括产品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及生活用水。其中产品用水及设备清洗用水为去离子水，依托建设单位原有项目纯水制备设备制造，产品用水全部进入到产品中，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拟新增劳动定员 10 人，在厂区内食宿，其生活用水量按 150 L/人·d 计，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 1.5m³/d，即 45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35m³/d，即 405m³/a。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生活污水具体产排情况见表 15。

表15 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物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 (405m ³ /a)	产生浓度 (mg/L)	300	150	150	30	20
	产生量 (t/a)	0.1215	0.0608	0.0608	0.0121	0.0081
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				
最终排放浓度 (mg/L)		40	10	10	5	1
最终排放量 (t/a)		0.0162	0.0041	0.0041	0.0020	0.0004

(2) 设备清洗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不同种类产品时，需要对乳化机、配料罐移动储罐等设备进行清洗，有清洗废水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 4m³/d，共 1200m³/a，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设备清洗废水约 3.6m³/d，共 108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500mg/L、BOD₅：220mg/L、SS：400mg/L、

NH₃-N: 50mg/L。

设备清洗废水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原有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后排入南水河。

生产废水具体产排情况见表 16。

表16 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物		COD	SS	BOD ₅	NH ₃ -N
设备清洗废水 (1080m ³ /a)	产生浓度 (mg/L)	500	400	220	50
	产生量 (t/a)	0.540	0.432	0.238	0.054
处理措施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			
最终排放浓度 (mg/L)		90	60	20	10
最终排放量 (t/a) (废水最终排放量 1080m ³ /a)		0.0972	0.0648	0.0216	0.0108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项目生产过程加热搅拌中原料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污染物主要为 VOCs。本项目加热搅拌均在密闭的真空乳化机内进行，因密封性好，原料挥发损失较少，主要为搅拌乳化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气泡通过真空泵出口排出，属无组织排放，产生量约为有机原料使用量的 0.5‰，即 0.175t/a。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真空乳化机、灌装线、打包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根据同类企业类比分析项目噪声综合源强约在 70~90dB (A) 之间。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包装废物、滤渣及不合格品。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拟新增定员 10 人，在厂区内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

(2) 包装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有原料包装废物产生，产生量约 3.49t/a，属一般工业固废，拟外售资源化处理。

(3) 滤渣

一般液态类产品生产过程中需用滤网过滤掉产品中显见异色颗粒物和不可溶颗粒物，有滤渣产生，产生量约为 0.17t/a，属一般工业固废，拟外售资源化处理。

(4) 不合格品

项目生产过程中有不合格品产生，产生量约为 1t/a，属一般工业固废，拟外售资源化处理。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如表17所示。

表17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固体废弃物	产生量t/a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3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包装废物	3.49	外售资源化处理
3	滤渣	0.17	外售资源化处理
4	不合格品	1	外售资源化处理

5.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本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如表 18 所示。

表 18 本扩建项目“三本账”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	原有项目 排放量	本项目 排放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扩建完成后 总排放量	增减 量变化
废水	废水量 (万 m ³ /a)	0.73	0.149	0	0.879	+0.149
	COD	0.45	0.113	0	0.563	+0.113
	NH ₃ -N	0.05	0.015	0	0.065	+0.015
废气	废气量 (万 m ³ /a)	0	0	0	0	0
	SO ₂	0	0	0	0	0
	NO _x	0	0	0	0	0
	烟粉尘	0	0	0	0	0
	VOCs	0	0.175	0	0.175	+0.175
固废 (产生量)	生活垃圾	33	3	0	36	+3
	一般工业固废	1.8	4.66	0	6.46	+4.66
	危险废物	3.9	0	0	3.9	0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阶段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大气污 染物	运营期	厂区	VOCs	0.175t/a	0.175t/a
水污染 物	运营期	设备清洗废水 (1080m ³ /a)	COD SS BOD ₅ NH ₃ -N	500mg/L, 0.540t/a 400mg/L, 0.432t/a 220mg/L, 0.238t/a 50mg/L, 0.054t/a	90mg/L, 0.0972t/a 60mg/L, 0.0648t/a 20mg/L, 0.0216t/a 10mg/L, 0.0108t/a
		生活污水 (405m ³ /a)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300mg/L,0.1215t/a 150mg/L,0.0608t/a 30mg/L,0.0121t/a 150mg/L,0.0608t/a 20mg/L,0.0081t/a	40mg/L,0.0162t/a 10mg/L,0.0041t/a 5mg/L,0.0041t/a 10mg/L,0.0020t/a 1mg/L,0.0004t/a
固体废 弃物	运营期	厂区	生活垃圾	3t/a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包装废物	3.49t/a	外售资源化处理
			滤渣	0.17	外售资源化处理
			不合格品	1	外售资源化处理
噪声	运营期	厂区	机械噪声	70~90dB (A)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加另页）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全部依托原有项目建筑。本项目建设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位于生态敏感性相对较低的工业区内，占地面积不大，非污染生态影响小，建设项目实施后，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其污染排放造成的生态影响也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全部依托原有项目建筑。本项目建设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建设期环境影响可忽略不计。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是原料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

(1) 评价因子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选取 TVOC 作为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因子。

(2) 排放源强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 TVOC 排放源强见表 19。

表 19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排气筒 高度 m	废气量 N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挥发 废气	VOCs	—	—	0.175	—	0.175	—

(3) 评价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污染物评价标准选用 GB3095-2012 中的 1h 平均质量浓度的二级浓度限值，对于 GB3095-2012 中未包含的污染物，可参照导则附录 D 中的浓度限值；对于没有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污染物，可取其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两倍值。因此本项目 TVOC 采用导则附录 D 中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 2 倍值作为评价标准，见表 20。

表 20 大气污染物评价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评价标准
	1h 平均	8h 平均	日平均	
TVOC	—	0.6	—	1.2

(4) 评价结果

本项目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 TVOC，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计算污染物的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质量浓度达到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本报告采用 AERSCREEN 模型，各参数取值如下：

乳源近二十年最低气温-3.1℃，最高气温 40.8℃；

允许使用的最小风速 0.5m/s，测风高度 10m；

地面分扇区数 1，地面时间周期按季，地面特征参数见表 21；

表 21 地面特征参数表

扇区	时段	正午反照率	BOWEN	粗糙度
0-360	冬季	0.35	1.5	0.4
0-360	春季	0.14	1	0.4
0-360	夏季	0.16	2	0.4
0-360	秋季	0.18	2	0.4

各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见表 22。

表 22 大气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g/s)	标准值 (mg/m ³)	最大落地浓度 贡献值 (mg/m ³)	P _i (%)	最大落地 浓度距离 (m)	D _{10%} (m)
挥发废气	TVOC	0.020	1.2	0.092	7.67	49	—

由表可知 TVOC 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均小于 1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本次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

根据导则要求，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详见表 19。

综上所述，原料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属无组织排放，达到《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总 VOCs 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大气环境的污染物浓度贡献值不大，没有出现超标现象，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5）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指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污染源与居住区之间设置的环境防护区域。在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内不应有长期居住的人群。

由表 22 可知，经预测本项目 TVOC 厂界浓度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可见本项目废气排放均能满足相应标准的排放限值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2.废水

(1) 评价因子

本项目属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评价因子定为 COD、NH₃-N。

(2) 评价等级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产生的主要废水为员工工作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设备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依托原有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生活污水经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水河。

因此本项目废水均属间接排放，评价等级为三级 B。

(3) 评价标准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的规定，本项目纳污水体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一曲江孟洲坝”河段为III类水功能区，地表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4) 水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5) 水环境影响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南水河河段水质指标均达到III类水质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依托原有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后排入南水河。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技术成熟稳定，有足够剩余容量对本项目废水进行收纳处理，监测结果表明，出水水质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要求，没有出现超标现象。

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两者较严者后排入南水河。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技术成熟稳定，有足够剩余容量对本项目废水进行收纳处理，出水水质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两者较严者要求。

因此本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是可行的，污水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真空乳化机、灌装线、打包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约为 70~90dB(A)。估算出的噪声值与距离的衰减关系见表 23。

表 23 噪声值随距离的衰减关系

距离 (m)	10	20	50	100	150	200	250	400	600
噪声衰减量 $\Delta L(dB(A))$	20	26	34	40	43	46	48	52	57

建设单位拟采用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选用加工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

(2)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3)对某些设备加装消声设备；

(4)对一些设备运行时振动产生的噪声，设计时将采取减振基础，并在周围加挂隔声板，使噪声值降到最低限度；

(5)加强厂区绿化，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起到降低噪音的效果。

经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后，噪声源强可以降低为 60~80 dB(A)。由表 23 可知，再经 20 米以上距离衰减后，边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建设单位拟将产生噪声的设备均安置在距离场界 20 米以上的位置，而最近的环境敏感点滩头距离厂区 495m，因此，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包装废物、滤渣及不合格品。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废物、滤渣及不合格品属一般工业固废，外售资源化处理。

可见，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本报告不进行环境风险分析。

6.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处理对象	治理措施	数量	治理效率及效果
生活污水	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	原有 1 套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后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
设备清洗废水	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原有 1 套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绿化消声	—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外售资源化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外售资源化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运营期 厂房	VOCs	加强管理	达标排放
水污 染物	运营期 设备清洗废水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南水河	达标排放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固体 废弃 物	运营期 厂区	生活垃圾	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良好
		包装废物	外售资源化	良好
		滤渣	外售资源化	良好
		不合格品	外售资源化	良好
噪声	运营期 厂区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等	达标排放
其它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全部依托原有项目建筑。本项目建设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对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本项目位于生态敏感性相对较低的工业区内，建成后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设备清洗废水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通过加强管理减少挥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废物、滤渣和不合格品外售资源化处理。因此本项目污染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对生态影响较小。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选址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原有厂区内，建设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项目。项目所在地中心地理坐标为 N 24°44'57.48", E 113°19'32.74"。

2.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扩建项目主要为化妆品生产，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淘汰类及限制类；乳源瑶族自治县属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本项目不属于《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中列明的类别，不属于《广东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粤发改规划〔2017〕331 号）中限制类及禁止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原有厂区范围内，不新增占地，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厂址所在地生态功能区划为集约利用区，未占用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不在生态严控区范围内，符合要求。可见，本项目选址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

3.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 年），各监测结果未超标，乳源县属达标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文）的规定，本项目纳污水体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一曲江孟洲坝”河段为Ⅲ类水功能区，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根据《韶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 年）中的对南水河的铍厂下游常规水质监测断面的水质监测数据，

评价河段水质指标均达到III类水质标准，符合相应的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的规定，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功能区的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目前该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能符合相应的标准要求。

项目所在地为乳源经济开发区，周边主要是工厂，区域生态环境一般。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较好。

4.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1）施工期

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全部依托原有项目建筑。本项目建设期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建设期环境影响可忽略不计。

（2）运营期

①废气

本项目原料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排放满足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总 VOCs 浓度限值。

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大气环境的污染物浓度贡献值不大，没有出现超标现象，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经预测本项目 TVOC 厂界浓度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可见本项目废气排放均能满足相应标准的排放限值要求，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②废水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产生的主要废水为员工工作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设备清洗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及《化学合成类药物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21904-2008）中较严值后排入南水河。

运营期生活污水依托东阳光生活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两者较严者后排入南水河。

可见，本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是可行的，污水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③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真空乳化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约为70~90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绿化降噪等措施处理后，可使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④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包装废物、滤渣和不合格品。

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废物、滤渣和不合格品外售资源化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5.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

(1) 运营期

①**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乳源县城污水处理厂，设备清洗废水依托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原有污水处理站后排入南水河；

②**废气**：对车间生产加强管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

③**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建筑物隔声、绿化降噪、距离衰减；

④**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包装废物、滤渣和不合格品外售资源化处理。

以上各项环保措施经济可行、技术成熟，可达到良好的预期效果。

6.建议

加强厂区、厂界绿化建设，充分利用植物净化大气、降噪功能，美化环境。

7.结论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选址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原有厂区内，建设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 1000 吨化妆品项目。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对于项目建设期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建设单位提出了切实可行有效的治理方案，经预测能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导致环境质量超标，不会带来明显不利环境影响。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依托原有建设新增液态化妆品生产线1条、膏霜类化妆品生产线1条，规模：新增化妆品1000t/a，计量单位：t/a					
	项目代码 ¹									
	建设地点	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有厂区内								
	项目建设周期（月）	6.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3/1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39 日用化学品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19/8/1					
	建设性质	改、扩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282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请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3258	纬度	24.7493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所占比例（%）	8.1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马廉正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8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232050683129M	技术负责人	朱万源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陈维东	联系电话	0751-8700661	
	通讯地址	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东阳光高科技产业园	联系电话	18344111151		通讯地址	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北路城市花园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量（吨/年）		⑦替代削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730	0.149	0.000	0.879	0.149	☐ 不得排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南水河（南水河大桥—曲江沿洲河）河段	
		COD		0.450	0.113	0.000	0.563	0.113		
		氨氮		0.050	0.015	0.000	0.065	0.015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175	0.000	0.175	0.175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		/	/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地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注：1、国民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①=②-③-④-⑤，⑥=②-④+⑤